

# 论《镜花缘》与清代才学小说

王 齐 洲

(华中师范大学 文学院, 湖北 武汉 430079)

**摘 要:**才学小说是清代通俗小说的一个特殊门类,适应着当时的社会政治形势和文化需求,同时也是士人逃避政治迫害和展示才华的一种尝试。康熙后期成书的《女仙外史》是其滥觞,乾隆、嘉庆时期出现的《野叟曝言》《蟬史》《燕山外史》《草木春秋演义》是其发展,而《镜花缘》则代表了才学小说的最高成就并确立了才学小说作为通俗小说一个类别的小说史地位。不过,通俗小说只有采用通俗的文体讲述通俗的故事,才能获得最佳的通俗效果。而才学小说在小说中大谈知识与学问,多游离于人物描写之外,不但破坏了人物形象的完整,阻碍了故事情节的发展,而且也损害了小说营造的意境,违背了小说以人物塑造为职志的艺术规律,因而不可取的,也是难以获得读者认可的。故道光以后才学小说式微,仅有《如意君传》《白鱼亭》等为其余响。

**关键词:**清代;才学小说;《镜花缘》

**中图分类号:**I207.4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1785(2013)11-0001-13

清乾隆、嘉庆时期(1736—1820),由于统治者的提倡和引导,考据之风大盛,形成所谓“乾、嘉学派”。“乾、嘉学派”在中国文化研究领域取得了巨大成就,其学风影响到文学领域。古文领域的“桐城派”以“义理、考据、词章”为创作圭臬,便是鲜明的例子。文学创作中炫示才学的风气也影响到通俗小说的创作,出现了一批颇有影响的“才学小说”。所谓“才学小说”,是指在作品中有意展示学问、企图“以小说见才学”<sup>[1]211</sup>的一类通俗小说。尽管这些小说的艺术成就都不是太高,更不能代表通俗小说发展的主流,但它们的出现,毕竟增加了中国古典小说的一个品种,活跃了通俗小说创作的气氛,也体现出通俗小说创作多元化的格局。作为长篇通俗小说的一种尝试,同样值得重视。比较有代表性的才学小说有吕熊的《女仙外史》、夏敬渠的《野叟曝言》、屠绅的《蟬史》、陈球的《燕山外史》、江洪的《草木春秋演义》、李汝珍的《镜花缘》<sup>①</sup>。这些作品中《镜花缘》最为晚出,也最有代表性。此后,尚有陈天池的《如意君传》、黄瀚的《白鱼亭》仍然坚持走这条道路,但已是

强弩之末,没有发展的后劲了。

## 一、才学小说产生的背景

乾隆时期(1736—1795)既是清朝的鼎盛时期,也是社会矛盾积累最多的时期。乾隆皇帝在位 60 年,创造了一个“盛世”,也埋下了走向衰败的种子。

乾隆皇帝即位初期,接受大臣建议,政治上矫其祖宽父严之弊,实行“宽严相济”的治国之策,整顿吏治,改善制度,优待士人,安抚宗室。经济上则奖励垦荒,兴修水利,减轻赋税,鼓励商贸,严格执行雍正时期制定的“改土归流”、“摊丁入亩”及“火耗归公”等政策。在民族政策方面,对贵州、云南等地的少数民族采取安抚为主、征讨为辅的手段,将各地叛乱快速平定,第一次全面地将新疆和西藏纳入中央政府的管辖之下。到乾隆中期,全国呈现出欣欣向荣的景象,清朝国力达到顶峰,被后人称为“盛世”。这是乾隆皇帝政治生命中最有活力,备受后人称颂的时期。

然而,随着政治的稳定、经济的繁荣和国力的提升,统治者也日益骄奢淫逸,贪污腐败成风。从乾隆

收稿日期:2013-08-07

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二十五史《艺文志》著录小说资料集解”(项目编号:11AZD062)成果之一。

作者简介:王齐洲(1951—),男,湖北洪湖人,华中师范大学文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中期开始,社会上就有了“三年清知府,十万雪花银”之说。贪污涉案数额从小到大,腐败案件由少到多。乾隆前期由于继承了雍正的传统,贪污案件较少发生。就是发生,有的官员收受贿银千两即被处死,官员们慑于严刑也不敢冒险。到了中后期,腐败案接连暴发,涉案金额成十倍增长,官员贪污动辄数十万,腐败官员由底层向高层发展,涉案高官越来越多。朝廷大多官官相护,蒙混过关。最后,出了人所共知的大贪官和珅(1750—1799)。嘉庆四年己未(1799),云南尹壮图(生卒年不详)以整饬吏治上奏言:“伏查乾隆三十年(1765)以前,各省属员未尝不奉承上司,上司未尝不取资属员,第觉彼时州县俱有为官之乐,闾阎咸享乐利之福。良由风气淳朴,州县于廉俸之外,各有陋规,尽足敷公私应酬之用。近年以来,风气日趋浮华,人心习成狡诈,属员以夤缘为能,上司以逢迎为喜,踵事增华,夸多斗靡,百弊丛生,科敛竟溢陋规之外,上下通同一气,势不容不交结权贵以作护身之符,此督抚所以竭力趋奉和珅,而官民受困之原委也。”<sup>[2]</sup>由于贪黷丛生,奢侈成风,到了乾隆后期,朝廷开始出现亏空。各省亏空之弊正起于乾隆四十年乙未(1775)之后。王杰(1725—1805)于嘉庆八年癸亥(1803)春上疏称:“各省亏空之弊起于乾隆四十年以后。州县有所营求,即有所馈送,往往以缺分之繁简,分贿赂之等差。此等赃私初非州县家财,直以国帑为夤缘之具。上司既甘其饵,明知之而不能问,且受其挟制,无可如何。间有初任人员天良未泯,小心畏咎,不肯接收,上司转为之说合。懦者千方抑勒,强者百计调停,务使之虚出通关而后已。一县如此,通省皆然;一省如此,天下皆然。于是大县有亏空十余万者,一遇奏销,横征暴敛,那(挪)新掩旧,小民困于追呼而莫之或恤,靡然从风,恬不为怪。至于名为设法弥补而弥补无期,清查之数一次多于一次,完缴之银一限不如一限,辗转相蒙,年复一年,未知所极。”<sup>[3]</sup>所言切中时弊,也透露出乾隆后期的严重社会问题。乾隆后期,由于皇帝年事已高,骄气日重,宠信非人,致使吏治败坏,弊政丛出,贪污盛行,贫富悬殊十分严重,社会矛盾日益尖锐,统治阶级内部出现分化。官僚贵族、地主豪绅掠夺大量土地,积聚巨额财富,而许多穷人却失去土地,被迫逃难。人们的不满情绪越来越高,社会矛盾异常尖锐,大厦将崩的局面已然形成。大家熟悉的《红楼梦》所描写的贾府,正是乾隆后期社会的缩影:“如今生齿日繁,事务日盛,主仆上下,安富尊荣尽多,运筹谋画者无一。其日用排场费用,又不能将

就省俭。如今外面的架子虽未甚倒,内囊却也尽上来了。”

在思想文化上,乾隆继承了康熙、雍正的传统,实行思想垄断和文化控制,尤其对于汉族士人,坚定实行高压政策。例如,乾隆十八年癸酉(1753),江西抚州千总卢鲁生(?—1753)假借工部尚书孙嘉淦(1682—1752)名义撰写劝止乾隆再下江南的奏章,辞意悲切,全国广为传诵。案发后卢鲁生被千刀万剐,两个儿子也被处斩,受牵连定罪下狱者千余人。乾隆二十年乙亥(1755),朝廷命人暗中收集内阁学士胡中藻(?—1755)的罪证,以其任广西学政时所出试题中有“乾三爻不象龙说”七字,指责其诋毁乾隆年号;以其所写《坚磨生诗抄》中有“一把心肠论浊清”,指责其故意在清国号前加“浊”字;诗中有“斯文欲被蛮”等句,指责其辱骂“蛮人”;又有“老佛如今无疾病,朝门闻说不开开”句,指责其讥讽乾隆朝廷。以上种种罪名,按律当凌迟处死,但乾隆帝“宽厚”为怀,只将其斩首示众。因胡是老臣鄂尔泰(1677—1745)门生,其时鄂尔泰已死,命撤出贤良祠。其侄鄂昌(?—1755)时任广西巡抚,与胡中藻有诗唱和,《塞上吟》一诗中称蒙古人为“胡儿”,因鄂昌是满族人,乾隆认为他诋毁同类,丧心病狂,下令其自杀。并亲下严诏传谕八旗:“满洲风俗素以尊君亲上、朴诚忠敬为根本。自骑射之外,一切玩物丧志之事,皆无所渐染。乃近来多效汉人习气,往往稍解章句,即妄为诗歌,动以浮夸相尚,遂致古风日远。语言诞漫,渐成风习。即如鄂昌,身系满洲,世受国恩,乃任广西巡抚时,见胡中藻悖逆诗词,不但不知愤恨,且与之往复唱和,实为丧心之尤!……此等弊俗,断不可长。着将此通行传谕八旗……倘有托名读书,无知妄作,哆口吟咏,自蹈器凌恶习者,朕必重治其罪!”<sup>[4]</sup>可谓磨刀霍霍。乾隆三十四年己丑(1769)以著名学者钱谦益(1582—1664)所著《初学集》《有学集》中有诋谤语,命将其书板及印行之书交出汇齐送京销毁,违者治罪。乾隆三十八年癸巳(1773)开四库全书馆,拣选翰林官三十员专司纂辑,并设办事翰林等作为提调、司掌,开馆纂修,俟成编时名为《四库全书》。寻命皇六子永瑢(1743—1790)、皇八子永璇(1746—1832)、大学士刘统勋(1698—1773)、刘纶(1711—1773)、于敏中(1714—1779)、尚书福隆安(1746—1784)、王际华(1717—1776)等俱为正总裁。以纪昀(1724—1805)及陆锡熊(1734—1792)为总纂官。又命将汉文、蒙古文《大藏经》悉心校核工译成满文。乾隆四十一年丙申(1776)令销删“抵触本朝”

书籍,对明季诸人书集,如像黄宗羲(1610—1695)、顾炎武(1613—1682)、王夫之(1619—1692)、张煌言(1620—1664)等人的著作“词意抵触本朝者,自当在销毁之列”;对叶向高(1559—1627)、熊廷弼(1569—1625)、杨涟(1572—1625)、左光斗(1575—1625)、刘宗周(1578—1645)、黄道周(1585—1646)等人书籍,其“所有触碍字样,固不可存,然只须删去数卷,或删去数篇,或改定字句,亦不必因一二卷帙遂废全部”<sup>[5]</sup>,确定了编辑《四库全书》采取禁毁和抽毁的基本方针。其后便大肆清查和销毁书籍。编撰《四库全书》虽然对传统古籍整理和总结文化遗产有重要贡献,却也成为禁锢思想、实行文化专制的重要手段,造成我国传统文化不可估量的损失,对古代思想文化的破坏也是明显的。乾隆四十三年戊戌(1778),已故江苏东台诗人徐述夔(1701?—1763?)遗著《一柱楼诗》中有“明朝期振翻,一举去清都”;“大明天子重相见,且把壶儿搁半边”。乾隆认为“壶儿”就是“胡儿”,显系影射讥刺,命将徐述夔及其子述祖(已死)戮尸,其孙食田论斩,失察之江苏布政使陶易(1714—1778)、列名校对之徐首发(?—1778)等俱斩监候,已故礼部尚书沈德潜(1673—1769)曾为之作传,命将其御赐碑仆倒,磨毁碑文,并撤出乡贤祠。

在上述社会背景下,文人学士除了去做一些文献整理和考据的工作,其实也没有多少可以进行其它文化创造的空间。严酷的文字狱使士人噤若寒蝉,不敢去大胆创造;社会评价机制又引导士人去做考据,朝廷也以此作为评价士人的标准,不做考据者常常不为社会所重。即使像章学诚(1738—1801)这样著名的学者,他潜心撰作的《文史通义》,精义频出,也不被时人看好。《文史通义·原道下》附邵晋涵(1743—1796)文云:“是篇初出,传稿京师,同人素爱章氏文者皆不满意,谓蹈宋人语录习气,不免陈腐取憎,与其平日为文不类,致有移书相规谏者。”<sup>[6]</sup>当时文坛领袖翁方纲(1733—1818)甚至问刘台拱(1751—1805):“实斋(章学诚字实斋——引者)学业究何门路?”大有不以为然之意。桐城派领袖姚鼐(1731—1815)明确提出文章要“义理、考据、辞章”并重,便反映出考据之风在传统诗文领域的影响。在通俗文学领域,同样受到这一风气的影响。通俗小说创作也不例外,作者为了显示自己的才学,同时也为了逃避政治迫害,也往往在小说中大谈知识学问,甚至进行考据,于是才学小说应运而生。

## 二、《镜花缘》之前的才学小说

小说不仅可以靠讲述故事来吸引读者,也可以通过展示作者才学来征服读者,这在中国古体小说发展中大概是个常识,明人胡应麟所分古体小说六类中便专设“辩订”一类即是证明<sup>[7]</sup>。这是由于古体小说从来就属于子部的文体性质所决定的<sup>②</sup>。然而,在通俗小说领域,在作品中展示作者才学的写法却并没有普遍性。明代通俗小说大体是靠讲述故事来吸引读者的,没有出现才学小说。直到清康熙晚期,才学小说的创作倾向才初露端倪,《女仙外史》即其代表。而到了乾隆、嘉庆年间,才学小说的创作出现繁荣景象并达至高峰,诞生了几部重要的作品,《镜花缘》是其代表。

《女仙外史》100回,吕熊撰。存世最早的是康熙鈔璜轩原刊本,复旦大学图书馆等处有藏。扉页题“古稀逸田吕叟”、“新大奇书女仙外史”。卷前题“新刻逸田叟女仙外史大奇书”。依次为“江西南安郡守陈奕禧香泉序言”、“古稀逸田叟吕熊文兆自叙”、“广州太守叶萼南田跋语”,末署“康熙岁次辛卯中秋望日”;吕熊自跋署“岁次辛卯人日”。康熙辛卯即康熙五十年(1711),书应刊于此年或此后不久。又有江西学使杨颢(生卒年不详)评论七则、江西廉使刘廷玑(1653—?)品题二十则。刘廷玑品题末称:“岁辛巳(1701),余之任江西臬使,八月望夜,维舟龙游,而逸田叟从玉山来请见。杯酒道故,因问叟向者何为,叟对以将作《女仙外史》。余叩其大旨,曰:‘常读《明史》,至逊国靖难之际,不禁泫然流涕。故夫忠臣义士与孝子烈媛,湮灭无闻者,思所以表彰之;其奸邪叛逆者,思所以黜罚之,以自释其胸怀之哽噎。’余闻之矍然,曰:‘良有同心。叟书竣日,当为付诸梓。’壬午(1702),叟至洪都,余为适馆授餐,俾得殚精于此书。癸未(1703)冬,余罢公事,削职北返,旅于清江浦。甲申(1704)秋,叟自南来见余,曰《外史》已成,以稿本见示。”<sup>[8]</sup>以此知本书起役于康熙四十年辛巳(1701),完成于康熙四十三年甲申(1704)。此后广泛征求序跋及批评。一部通俗小说,得到这样多官员和学者的青睐,为之序跋题咏,在清代前期是很特殊的现象,说明此书有与一般通俗小说不同的特点。

作者吕熊(1640?—1721?),字文兆,江苏昆山人。少勤学,有文名。由于其父为明遗民,不许其应清廷试,故没有取得任何功名,长期任于成龙(1638—1700)等人幕僚。晚年又因所作《女仙外史》触时忌,住苏州以终老。乾隆《昆山新阳合志》卷25《文苑》有传。除本书外,尚著有《诗经六义解》《明史断》

等。《女仙外史》以明永乐年间所谓“蒲台妖妇”<sup>③</sup>——造反女英雄唐赛儿故事为中心加以演绎。书叙她系嫦娥转世，得天书，娴法术，拥戴建文帝而在青州聚众起义，与夺取建文皇位的永乐皇帝朱棣进行斗争，最后用飞剑诛杀朱棣。太子继位，唐赛儿返回月宫。永乐皇帝朱棣、建文帝朱允炆、女英雄唐赛儿都是历史人物，但小说并非历史演义，因为唐赛儿起事与建文帝实无关系，建文帝在靖乱之役后下落不明<sup>④</sup>，朱棣更非唐赛儿用飞剑诛杀，这些都是虚构，属于小说家言。而史载唐赛儿下落不明，给小说家留下了创作的空间。小说寄托了对建文帝的追思，以及对以不正义手段获得帝位的永乐皇帝的不满，这种情感显然与清初汉族士人对清朝不满的政治倾向有直接关系，这也是众多汉族学者和部分官员为小说序跋题咏的重要原因。除此之外，作品体现了作者吕熊的学识和才干，也是学者们对其刮目相看的重要原因。章培恒(1934—2011)在为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的《女仙外史》所写《前言》中便指出：

在清代小说中，有一派是“以小说见才学”的，例如李汝珍的《镜花缘》；此派小说之尤为特异的，是将作者自己变相地写入，使之成为学问出众、能力高强的人物，并由他出面来大谈学问，夏敬渠的《野叟曝言》就是如此。而《女仙外史》实开这派小说的先声，这也就是其值得重视的第三个原因。刘廷玑的《品题》说了此书的许多好处，如“自来小说，从无言及大逆，此书三教兼备，皆撤去屏蔽，直指本原，可明悟禅玄，可以达圣贤”之类，便都是其“见才学”之处。至于书中的吕军师，也显然是作者幻想中的自己；尽管他没有这样的经历，但却很希望能达到此等地步。刘廷玑说他将“平生之学问心事，皆寄托于此(指《女仙外史》——引者)”，也正透露了其中的消息。<sup>[9]</sup>

《女仙外史》确实可以反映作者吕熊的才学，尤其是对儒、释、道三教旨趣的阐发，以及行军布阵、道术养生等方面的知识，非一般作者可以企及。因此，说《女仙外史》“实开这派(指才学小说一派)小说先声”是十分正确的。只是康熙时期的通俗小说是时事政治小说、才子佳人小说和社会讽刺小说的天下，以作品展示才学的这种小说在当时还没有形成主流而已。鲁迅《中国小说史略》中没有将此书列入“以小说见才学”一类，大概是受社会主流思潮的遮蔽影响了判断。然而，“风起于青萍之末”，《女仙外史》开才学小说之先河的事实是不应被忽视的。而到了乾

隆年间，由于社会环境尤其是文化生态的变化，以及《四库全书》编纂对考据学的重视与提倡，才学小说才很自然而迅速地成长起来，形成清代通俗小说的一个新品种，并诞生了足以使这类小说成立的典范性作品《镜花缘》。在《镜花缘》之前，有几部才学小说值得关注，是它们为才学小说创作积累了经验。它们是夏敬渠的《野叟曝言》、屠绅的《蟬史》和陈球的《燕山外史》。

《野叟曝言》20卷，成书于乾隆年间，以抄本流传，光绪年间始刊行。作者夏敬渠(1705—1787)，字懋修，号二钦，江苏江阴人。《光绪江阴县志》载：“敬渠，字懋修，诸生。英敏绩学，通经史，旁及诸子百家、礼乐兵刑、天文算数之学，靡不淹贯……生平足迹几遍海内，所交尽贤豪。著有《纲目举正》《经史余论》《全史约编》《学古编》，诗文集若干卷。”虽其抱负不凡，却终于“经猷莫展”，仕途无望。只得“野老无事，曝日清谈”，写成这部小说。他以“奋武揆文，天下无双正士；熔经铸史，人间第一奇书”20字编卷，反映出他的写作意图。

《野叟曝言》主要有以下两种刊本：一为光绪七年辛巳(1881)毗陵汇珍楼刊活字本，20卷152回。版心题“第一奇书”。首有光绪辛巳知不足斋主人《序》及《凡例》，无图，正文有双行夹批及回后总评。复旦大学图书馆等处有藏。全书实存148回，缺4回。正文第132回注：“以下四回原稿全缺。只录卷数回目，如俟觅得完璧补梓。”此四回写文龙、文麟率军征服日本、蒙古、印度、锡兰等国，将佛教根株绝掉。具体回目为：第132回《泰运将开囊括扶桑日本，疑胎乍脱血凝铁丐银儿》，第133回《七年病遇三年艾，一世盲开万世明》，第134回《舌战中朝除二氏，风闻西域动诸番》，第135回《古佛今佛两窟俱空，君囿臣囿四灵咸集》。另一种为光绪八年壬午(1882)申报馆排印本，20卷154回，藏天津图书馆等处。汇珍楼刊活字本所缺四回文字此本不缺，但多出两回，插在汇珍楼刊活字本第2~3回之间。此二回写文素臣西湖斗龙并从湖中救起鸾吹结为兄妹一段情节，具体回目は：第3回《只手扼游龙暗破贼坟风水，寻声起涸鲋惊回弱女余生》，第4回《异姓结同怀古庙烘衣情话絮，邪谋蛊贞女禅堂掷炬秃奴惊》。毗陵汇珍楼刊活字本并非最早刊本，余治(1809—1874)《得一录》所载《计毁淫书目单》已列《野叟曝言》，属勒令“藏有此等板本者，务劝尽数交出”者，知此书至迟刊于道光、同治间(1821—1861)。

毗陵汇珍楼刊活字本知不足斋主人《序》云：

“《野叟曝言》一书，吾乡夏先生所著也。先生邑之名宿，康熙间幕游滇、黔，足迹半天下，抢奇负异，郁郁不得志，乃发之于是书。”知此书为作者发愤而作。江阴光绪八年（1882）申报馆排印本有西岷山樵《序》称：

康熙中，先五世祖韜叟宦游江、浙间，获交江阴夏先生。先生以名诸生员贡于成均，既不得志，乃应大人先生之聘，辄祭酒帷幕中，遍历燕、晋、秦、陇，暇则登临山水，旷览中原之形势，继而假道黔、蜀，自湘浮汉，溯江而归。所历既富，于是发为文章，盖有奇气，先生亦自负不凡，然首已斑矣。先五世祖以官事过禾中，邂逅水次，一见倾倒。旋吴之后，文宴过从，殆无虚日，先生亦幸订交于先祖。屏绝进取，一意著书。阅数载，出《野叟曝言》二十卷以示。先祖始识先生之底蕴，于学无所不精，亟请付梓。先生辞曰：“士生盛世，不得以文章经济显于时，犹将以经济家之言，上鸣国家之盛，以与得志行道诸公相印证。是书托于有明，穷极宦官权奸妖僧道之祸，言多不祥，非所以鸣盛也。”先祖领之，因请为之评注，先生许可。乃乘便缮副本藏诸篋中，先生不知也。先生既没，先祖解组归蜀，风雨之夕，出卷展读，如对亡友。尝谓曾祖光禄公曰：“尔曹识之，承夏先生之志，慎勿刊也！”自是，什袭者又百有余年矣。乃今夏六月，余友程子自海上购得此书，以予好读奇书，持以相赠，不觉大诧。余友为述刊书之由，始知是书成于吴中书贾，而出之者，夏先生之后人也。然已缺失十一，不若吾家副本之全。……爰出全书，以付余友，达诸海上之刊是书者，亟谋开雕，俾读者快睹其全。<sup>[10]</sup>

西岷山樵序中所述，应该是真实可信的。是书早期确以抄本流传，今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所藏有光绪四年戊寅（1878）抄本，与申报馆排印本同，最早刊行的汇珍楼活字本的确是个不全的本子。

小说以明成化、弘治两朝为背景，叙写“奋武揆文，天下无双正士”文素臣的一生业绩。素臣名白，苏州府吴江县人，出生在缙绅世家，幼时即有圣贤之志，才识超人，只崇正学，不信异端，“以朋友为性命，奉名教若神明，真是极有血性的真儒，不识炎凉的名士”。见宦官擅权，奸僧怙宠，国事日非，于是游历天下。他一路上除暴安良，济困扶危，相继救得美貌才女璇姑、素娥和湘灵，后皆纳为侧室。入都后，为皇帝及王子治病，起死回生，东宫太子尊以师礼，钦赐

翰林。奉诏平定广西苗乱，大功告成又闻京中景王谋叛，立即匹马入都救护东宫太子，赴山东保驾皇帝，尽除奸党。成化皇帝退位，东宫太子登极，改元弘治，进素臣为华盖、谨身两殿大学士，兼吏、兵二部尚书，并以水安公主红豆配为次妻。素臣平浙剿倭又建新功，天子加礼，号为素父，敕建府第，二妻四妾分居六楼。田氏为原配，红豆是公主，素娥长于医术，璇姑精于算学，湘灵工于诗文，天渊擅于武艺，个个貌美有才。素臣于是大行其志，除灭佛道，东破日本，北平蒙古，南服印度，使拜佛之国尽崇儒术。妻妾生二十四男，子孙绵绵，共 512 丁，俱富贵显赫，六世同堂，诸福悉备，天伦盛极。素臣之母百岁寿诞，来中国献寿者竟有 70 国之多，皇帝以“镇国卫圣、仁孝慈寿、宣成文母水太君”称之。总之，凡人臣荣显之事，无不毕具，只是不敢有帝王之想。作品结尾写除夕之夜，素臣六世同做一梦，意谓素臣当列于圣贤行列，地位不在韩昌黎之下。

小说塑造的文素臣形象并无现实的或历史的依据，至多只能说从这一人物的某些经历可以看见作者的影子，如未曾中举、学识渊博、遍游天下、崇儒教而排佛老等，但他后来的发迹变泰及其丰功伟绩，其实只是作者的黄粱美梦，现实中实无可能。虽然作品情节多为虚构，但小说人物又大多有所影射或比附。如作品中的继洙乃影射作者父亲宗泗，“继”即“宗”，洙泗相连成文；水夫人影射作者母亲汤氏，“水”用“汤”字之半；观水影射作者族叔夏宗澜，“澜”者“水”也；时公则影指作者崇敬的经学家杨名时；景王影指宁王朱宸濠，安吉影指万安、得吉两人，靳直影指汪直、刘瑾两人，攀附靳直的陈芳、王采则影指攀附汪直的陈铨和王越、攀附刘瑾的焦芳和张缙。尽管小说立意比较陈腐，理想人物脱离实际，然而，由于作者知识渊博，阅历丰富，也有一定的文学技巧，对社会生活和风土人情的描写颇为生动，有一定可读性。要了解当时“理学家”的思想和心理，此书也是绝好的素材。

《野叟曝言》与此前小说最大的不同，是作品中大量的知识炫耀和学问展示。鲁迅《中国小说史略》说它“以小说为度学问文章之具”<sup>[1]221</sup>，并以其为“文章经济之作”，是完全正确的。小说中“叙事说理，谈经论史，教孝劝忠，运筹决策，艺之兵诗医算，情之喜怒哀惧，讲道学，辟邪说，描春态，纵谐谑”（《野叟曝言凡例》），无所不包。例如第 78 回以整回的篇幅去讨论陈寿《三国志》，其文字几乎全抄作者史学论著《读史余论》，第 87 回写文素臣与东宫太子讲论《中

庸》，其文字则抄自作者经学论著《经学余论》，小说各部分谈诗论医的长篇大论，很可能也是抄自作者的《唐诗臆解》《医学发蒙》（二书已佚）等书。当然，小说中不是不能谈论学问，也不是不能涉及知识介绍，问题是学问、知识在小说中只有融入人物形象描写中，并且为塑造人物形象服务，它们才是有意义的，否则就是累赘。《野叟曝言》中插入大量学术论述和知识介绍，完全游离于人物描写之外，不但破坏了人物形象的完整，阻碍了故事情节的发展，而且也损害了小说所需要营造的艺术境界，因而是不可取的。

《野叟曝言》之后，也有人模仿其风格创作小说。重要者有《蟬史》《燕山外史》。

《蟬史》20卷，不分回。此书又名《新野叟曝言》，显然有模仿《野叟曝言》而作之意。书成于嘉庆初年，有嘉庆五年庚申（1800年）庭梅竹氏藏版，题“磊砢山房原本”。首嘉庆五年小停道人序、杜陵男子序。藏郑州大学图书馆。作者屠绅（1744—1801），字笏岩，号贤书（一说字贤书，号笏岩），江苏江阴人。13岁游邑庠，19岁中举，20岁中进士。寻授云南师宗县知县，擢寻甸州知州，后为广州同知。嘉庆六年辛酉（1801）候补入都，猝死于客舍。绅豪放风流，生平慕汤显祖之为。除《蟬史》外，尚著有《六合内外琐言》《鸚亭诗话》等。屠绅酷爱古书，备采百家而成此书。

《蟬史》以隐喻的手法反映了乾隆、嘉庆两朝镇压西南少数民族及川陕白莲教起义的史实。小说叙述福建书生桑蠅生航海墮水，漂流至甲子石外澳，为渔人所救，引见指挥甘鼎。甘鼎用桑生之图筑成神奇城垣，使外寇不能进犯。又于地穴中得到三籙秘书，能卜未来之事。适有广州人邝天龙“作乱”，自称“广州王”，邝部下娄万赤善异术，抚军、参议为之束手。于是甘鼎奉命进剿，桑生策划帷幕，又有龙女、矮道人（李长脚）助战。擒斩邝天龙后，龙女归天，甘鼎晋升镇抚。后又接连平定交人及青、黄、赤、黑、白五苗等多次叛乱，最后征服交址。从平定交人开始，龙女化为龙木兰出世，和矮道人始终襄助甘鼎，为朝廷立下大功。桑生衣锦还乡，甘鼎功成身退。

作品用文言叙写而又兼顾通俗，采用神魔小说的方法而又影射现实，有一些自己的特点。然而，作者喜欢卖弄文才，故常引古书或学古语，造语生硬板滞，有些地方诘屈聱牙，其实并无深意，反而损害了它的可读性。鲁迅（1881—1936）在《中国小说史略》中评论说：

《蟬史》神态，仿佛甚奇，然探其本根，则实未离于神魔小说；其缀以褻语，固由作者稟性，而一面亦尚承明代“世情书”之流风。特缘勉强硬语，力拟古书，成诘屈之文，遂得掩凡近之意……唯以其文体为他人所未试，足称独步而已。<sup>[1]217</sup>

鲁迅既指出了小说的特点及存在的问题，又肯定了它在小说文体上的独创意义，是颇为客观公正的评价。

《燕山外史》8卷，不分回。嘉庆四年己未（1799）初稿，十六年丙寅（1811）定稿付梓。作者陈球，生平事迹不详。作品据明冯梦祯（1548—1596）《寰生传》敷衍而成，写寰绳祖与爱姑离合事。作者以四六文体写通俗小说，且达3万余言，确实是一种创制，但状物叙情，“其事殊庸陋，如一切佳人才子小说常套，而作者奋然有取，则殆缘转折尚多，足以示行文手腕而已，然语必四六，随处拘牵，状物叙情，俱失生气”<sup>[1]218</sup>，效果其实并不理想，因而社会影响也不大。

江洪的《草木春秋演义》则是才学小说的另一种尝试。《草木春秋演义》今存最早刊本为嘉庆二十三年戊寅（1818）博古堂藏板本，32回，不分卷。首《自叙》，末署“驷溪云闲子撰”，下钤“云闲”、“江洪”二印章。知“驷溪云闲子”为“江洪”，生平事迹不详。图6叶。《引首》署“云闲子集撰”、“乐山人纂修”。版心题“草木春秋”。藏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山东大学图书馆等处。作者《自叙》称：“黄帝之嗜百草也，盖辨其味之辛甘淡苦，性之寒热温凉，或补或泻，或润或燥，以治人之病，疗人之疴，其功非细焉。予因感之，而集众药之名，演成一义以传于世，虽半属游戏，然其中金石、草木、水土、禽兽、鱼虫之类，靡不森列，以代天地器物之名，不亦当乎？”书名“草木春秋演义”，是以历史演义这种通俗小说的形式来戏说各种草药的性味功能。如书中以“刘寄奴”为汉家君主，“管仲”、“杜仲”为相，“甘草”为国老，“金石斛”为总督，“黄连”、“木通”为总兵等等；又以“巴豆”、“大黄”为“蜀椒”国郎主，“高良姜”为军师，“天雄”为元帅等等，演出一场番汉两国交兵战争故事，让人们熟悉中草药知识，明白其中的某些道理。作者藉以表现自己中草药知识的渊博，也因此进行了一场文学“游戏”，不能不令人佩服。前已有人以药名写戏曲，如《草木传》《本草记》，本书以药名写小说，表现的也是一种知识趣味。这是典型的才学小说，鲁迅《中国小说史略》在“以小说见才学”篇中不提此

书,应该是一种疏忽。当然,用小说来介绍知识、展示才华,毕竟不符合小说以人物塑造为基本特征的艺术规律,很难吸引读者,使读者获得阅读的审美快感,人们对其评价不高也是自然的。

以上二书反映出人们对小说文体的新探索,效果并不理想。通俗小说只有采用通俗的文体讲述通俗的故事,才能获得最佳的通俗效果,这是被通俗小说创作实践反复检验而获得证明的一个规律。

### 三、李汝珍与《镜花缘》

炫示才学而又能达到通俗效果者,要数李汝珍的小说《镜花缘》。

《镜花缘》100回,初稿约成于嘉庆二十年乙亥(1815)。作者李汝珍(1763?—1830?)字松石,号松石道人,直隶大兴(今属北京)人。少而颖异,不喜时文。乾隆四十七年壬寅(1782),随其兄李汝璜从大兴移居海州板浦(今属江苏连云港市)。后在板浦从著名学者凌廷堪受业,“论文之暇,旁及音韵”。嘉庆六年辛酉(1801),任豫东县丞,治理河水。《镜花缘》中对女儿国治水的描写,就本于其在豫东治河的经验。汝珍博学多才,精通音韵学,《李氏音鉴》于嘉庆十年乙丑(1805)基本完成,嘉庆十五年庚午(1810)定稿刊刻问世;颇擅长棋艺,编撰有《受子谱》一书。其著作影响最大的,是他花30余年心血写成的长篇通俗小说《镜花缘》。孙吉昌(生卒年不详)《镜花缘题词》说他:“而乃不得志,形骸将就衰。耕无负郭田,老大仍驱饥。可怜数十载,笔砚空相随。频年甘兀兀,终日惟孳孳。心血用几竭,此身忘困疲。聊以耗壮心,休言作者痴!”可见李汝珍的确是耗费了几乎全部心血来写作这部小说。他自己在小说第100回中还说:

恰喜生逢圣世……读了些四库奇书,享了些半生清福。心有余闲,涉笔成趣,每于长夏余冬,灯前月夕,以文为戏,年复一年,编出这《镜花缘》一百回……小说家言,何关轻重!消磨了三十多年层层心血,算不得大千世界小小文章。<sup>[11]</sup>

据此推知,李汝珍中年即着手写作此书,直至晚年才定稿成书。其间三易其稿。作者虽然花30年时间和大部分心血写成这部通俗小说,但心中难免悲凉,因为通俗小说毕竟不是当时文人可以安身立命的事业。

李汝珍对自己倾注了大量心血创作的《镜花缘》小说是钟爱的,对它的出版发行也是很重视的。他于嘉庆二十三年戊寅(1818)到苏州监刻《镜花缘》,

所刻当是最后的定稿本。书刻好后,销路却不通畅,原来同时在江宁桃红镇已有人“翻板”刊行。这所谓“翻板”可能是以作者二稿的抄本为底本刊刻,而不可能是对苏州板的翻刻,因为两板时间相距太近。江宁桃红镇板以“翻板”为名,无非是与苏州原刻本竞争市场的销售策略。李汝珍得知后,“拟赴县禀办”,最后的结果不得而知。但事件反映出此书在社会上流传的情形。苏州原刻本今存北京大学图书馆,为马隅卿先生旧藏。江宁桃红镇刻本今尚未见,不知是否因李汝珍的版权诉讼胜利而毁板。此后有道光元年辛巳(1821)刊本,道光八年戊子(1828)芥子园刊本等,说明此书颇受读者欢迎。

《镜花缘》叙百名女才子浪漫而神奇的故事。作品结构上可分为三大部分:第1~6回是第一部分,为全书的楔子,讲述这个故事的神话因缘;第7~53回是第二部分,讲述唐敖父女海外寻找女才子的经历;第53~100回是第三部分,讲述百名才女同登黄榜的故事。

小说第一部分写西王母寿诞蟠桃宴上,嫦娥要掌管百花的百花仙子下令百花齐放,为寿宴助兴。百花仙子坚称花时有序,不能聚四季于一时;倘若日后果有百花齐时放之事,情愿堕落红尘受孽海无边之苦。不料天星心月狐下凡做了武则天,她曾受嫦娥的撺掇,要以帝王之尊下令百花在一天中齐放。待她改唐为周,自立为帝,剿灭了护唐反周的徐敬业后,自谓天下太平,在残冬赏雪的酒宴上,心血来潮,下令百花限一日之内开放。众花闻旨,因百花仙子正同麻姑下棋,一时无以请示,又不敢违抗人主之命,于是在一日内竞相开放。百花仙子以及九十九位花仙因此被谪贬红尘。百花仙子降生为岭南秀才唐敖之女唐小山,与其它花仙下凡为才女,散居全国各地和域外各国。后来历经艰难,了结尘缘之后,返回瑶池。前六回是全书情节的因果框架,并宣示此书大旨是为天下薄命红颜立传吐气。

第二部分写唐敖父女两度飘洋邀游的经历,为全书最精彩部分。唐敖曾中探花,因受徐敬业一案牵连被革职,功名之心顿冷。他在“梦神观”得梦神指示,百花获愆,俱降红尘,内有12名花飘零外洋,要他往海外寻访携归,使百花一同返本还原。唐敖的妻舅林之洋常往海外贸易,他便搭乘林的商船出海,与林及舵公多九公一路访问了君子国、大人国、无肠国、无股国、黑齿国、白民国、淑士国、两面国、巫咸国、歧舌国、女儿国等二十余国,逢才女骆红蕖、廉锦枫、尹红英、黎红薇、卢紫萱、魏紫樱、司徒妩儿、余

丽蓉、姚芷馨、薛蘅香、枝兰音、阴若花 12 人，恰应梦神所说 12 名花。唐敖游至小蓬莱，入山不返，弃绝红尘。唐小山获悉父亲隐居小蓬莱，不顾武则天天下诏女科应试，随林之洋出海寻父，历经许多磨难，到达小蓬莱，在镜花岭水月村得父亲家书，与泣红亭碑文合而读之，遂遵父意，改名闺臣，回国往京中应试。书中所写各国，大都能在《山海经》、《十洲记》、《博物志》等书中找到依据，但作者进行了再创造，使之更富有文学意味。

第三部分写唐小山回国后应试女科，与其它 99 名才女同登黄榜，是全书的归结。百名才女姓名及名次正如泣红亭碑文所记。众才女聚集一堂，弹琴赋诗，论学说艺，各显其能。欢宴之后，唐小山再度出海寻父，亦入小蓬莱仙山不归。此时徐敬业等人后代再次起兵反周复唐，迫使武则天逊位，唐中宗复辟。在争战中，田秀英、邵红英等 10 位才女先后殉难。中宗复位后仍尊武则天为太后，武则天又下一道懿旨，来岁仍开女科，并命前科众才女重赴红文宴。这一部分主要展示百名才女的才学，所以书中有大量专门知识的讨论，凡琴棋书画，文章制艺，诗词歌赋，天文地理，无不涉猎。与前述才学小说不同的是，《镜花缘》展示才学毕竟是刻画百名才女的需要，只是这些才学并不能针对具体女子的个性特点加以演义，所以这种展示对于小说而言，意义仍然有限，反而破坏了读者的审美感受，因此从总体上看，仍然是不够成功的。

《镜花缘》其实是一部没有完成的作品，这 100 回“仅得其事之半”。小说 100 回结束时，还有许多问题没有交代，例如，入小蓬莱仙山不归的唐小山如何与其它才女汇合；百名才女除殉难十名外又如何一起返回瑶池，这些都须在 100 回之后的文中再作交代。作者本想完成全稿后再付梓，但友人劝他：“子之性既懒而笔又迟，欲脱全稿，未卜何时；何不以此一百回先付梨枣，再撰续编，使四海知音以先睹其半为快耶？”因此，小说第 100 回最后说：“若要晓得这镜中全影，且待后缘。”而“后缘”终于未能写成，只留下这部故事并不太完整的 100 回《镜花缘》。当然，流行的 100 回《镜花缘》自身的结构还是完整的，无论是从思想到艺术，在当时的通俗小说中仍然是最优秀的。

李汝珍以其具有进步意义的奇思妙想和富有幽默感的文学笔调，写成了继《红楼梦》之后别开生面的一部通俗小说，成为清代才学小说的翘楚，也奠定了才学小说作为通俗小说一种类型的不可动摇的地

位，其价值不容低估。

这部小说最值得注意的是作者对于妇女问题的关注，以及作品所提出的男女平等的进步观念。几千年来，中国妇女一直处于男权统治之下，受着夫权、族权、政权的奴役，生活在社会底层。为处于社会最底层的广大女子扬眉吐气，要求提高女子的社会地位，是《镜花缘》最突出的思想内容之一。尽管在《红楼梦》中，作者也提出了妇女问题，也用歌颂、赞美、同情的笔调去描写了大观园的那些异样女子，但作者并没有像《镜花缘》这样全方位关注妇女问题，将其作为一个社会问题提出来加以讨论，并明确提出自己的社会主张。胡适（1891—1962）在 1923 年所写的《镜花缘引论》中说：“李汝珍所见的是几千年来忽略了的妇女问题，他是中国最早提出这个妇女问题的人，他的《镜花缘》是一部讨论妇女问题的小说。他对于这个问题的答案是，男女应该受平等的待遇，平等的教育，平等的选举制度。这是《镜花缘》著作的宗旨。我是最痛恨穿凿附会的人，但我研究《镜花缘》的结果，不能不下这样一个结论。”<sup>[12]</sup>这一评价是十分中肯的。

在小说第 1 回，作者开宗明义写道：“昔曹大家《女诫》云：‘女有四行：一曰妇德，二曰妇言，三曰妇容，四曰妇功。’此四者，女人之大节而不可无者也。今开卷为何以班昭《女诫》作引？盖此书所载，虽闺阁琐事，儿女闲情，然如大家所谓四行者，历历有人：不惟金玉其质，亦且冰雪为心。非素日恪遵《女诫》，敬守良箴，何能至此？岂可因事涉杳渺，人有妍媸，一并使之泯灭？故于灯前月夕，长夏余冬，濡毫戏墨，汇为一编：其贤者彰之，不肖者鄙之；女有为女，妇有为妇；常有为常，变有为变。所述虽近琐细，而曲终之奏，要归于正，淫词秽语，概所不录。其中奇奇幻幻，悉由群芳被谪以发其端，试观首卷，便知梗概。”即是说，这是一部以女子为中心的小说。在作品的第四十八回，作者更直接借“泣红亭主人”之口，提出了要表彰女性、决不使之“湮没无闻”的创作动机。这颇有点类似曹雪芹决心为“几个异样女子”立传的意思。泣红亭主人曰：

以史幽探哀萃芳冠首者，盖主人自言穷探野史，尝有所见，惜湮没无闻，而哀群芳之不传，因笔志之。或纪其沉鱼落雁之妍，或言其锦心绣口之丽，故以纪沉鱼、言锦心为之次焉。继以谢文锦者，意谓后之观者，以斯为记事则可，若目为锦绣之文，则吾既未能文，而又何有于锦？矧寿夭不齐，辛酸满腹，往事纷纭，述之惟恐不

逮，诤暇工于文哉！则唯谢之。而师仿兰言，案其事迹，敷陈表白而传述之，故谢文锦后，承之以师兰言、陈淑媛、白丽娟也。结以花再芳、毕全贞者，盖以群芳沦落，几至渐灭无闻，今赖斯而得不朽，非若花之重芳乎？所列百人，莫非琼林琪树、合璧骈珠，故以全贞毕焉。

《镜花缘》所描写的女子都是才女，这与传统思想是相违背的。宋代以来，理学家们津津乐道于“女子无才便是德”，因为这能保障男子中心社会的稳固，故女子显露才华被视为恶德之一。李汝珍一反这种传统的偏见，在作品中极力表现女子的聪明才智。他指出：“今日灵秀，不独钟于男子。”（第 1 回）作品中所展现的那百名才女，有的文才横溢（如史幽探），有的学问渊博（如米兰芬），有的武艺超群（如颜紫绡），有的能经邦济世、当朝理政（如枝兰音、亭亭、红红），她们都丝毫不弱于男子。在她们身上，不只有“闺气”，还有才气、侠气、丈夫气！李汝珍苦心孤诣，通过一系列喜剧性情节和直接议论，为女子受到不应有的歧视而大发感慨。在他看来，女子只要受到与男子同等的教育，其聪明才智未见得在男子之下。

作品第 16 至 18 回，写唐敖等人到黑齿国游历。那黑齿国的女孩子，“到了四五岁，无论贫富，莫不送塾读书”，所以后来个个有知识，有学问。小说第 17 回写紫衣女子与唐敖、多九公谈论学问，着着在他们二人之上。如下面一段描写：

多九公忖道：“这女子明知郑注为是，他却故意要问，看你怎样回答。据这光景，他们那里是来请教，明是考我们的。若非唐兄，几乎出丑。他既如此可恶，我也搜寻几条，难他一难。”因说道：“老夫因才女讲《论语》，偶然想起‘未若贫而乐，富而好礼’之句。似近来人情而论，莫不乐富恶贫，而圣人言‘贫而乐’，难道贫有甚好处么？”红衣女子刚要回答，紫衣女子即接着道：“按《论语》自遭秦火，到了汉时，或孔壁所得，或口授相传，遂有三本，一名《古论》，二名《齐论》，三名《鲁论》。今世所传，就是《鲁论》，向有今本、古本之别。以皇侃《古本论语义疏》而论，其‘贫而乐’一句，‘乐’字下有一‘道’字，盖‘未若贫而乐道’与下句‘富而好礼’相对。即如‘古者言之不出’，古本‘出’字上有一‘妄’字。又如‘虽有粟吾得而食诸’，古本‘得’字上有一‘岂’字。似此之类，不能枚举。《史记·世家》亦多类此。此皆秦火后阙遗之误。请看古本，

自知其详。”

这里只是举了讨论《论语》的一段，他如《周易》《礼记》《毛诗》等，莫不如此。小说描写多九公与紫衣女子论学的狼狈，其实就是对女子才华的赞扬。小说第 18 回写道：

那个老者坐在下面，看了几篇书，见他们你一言、我一语，不知说些甚么。后来看见多九公面上红一阵、白一阵，头上只管出汗，只当怕热，因取一把扇子，道：“天朝时令交了初夏，大约凉爽不用凉扇。今到敝处，未免受热，所以只管出汗。请大贤搨扇，略为凉爽，慢慢再谈。莫要受热，生出别的病来。你们都是异乡人，身子务要保重。你看，这汗还是不止，这却怎好？”因用汗巾替九公揩道：“有年纪的人，身体是个虚的，那里受的惯热！唉！可怜！可怜！”多九公接过扇子道：“此处天气果然较别处甚热。”老者又献两杯茶道：“小子这茶虽不甚佳，但有灯心在内，既能解热，又可清心。大贤吃了，就是受热，也无妨了。今虽幸会，奈小子福薄重听，不能畅聆大教，真是恨事。大贤既肯屈尊同他们细谈，日后还可造就么？”多九公连连点头道：“令爱来岁一定高发的。”

紫衣女子的学问，深深折服了唐敖和多九公，以致唐敖后来对林之洋说：“小弟从未见过世上竟有这等渊博才女！而且伶牙俐齿，能言善辩！”多九公更道：“渊博倒也罢了，可恨他丝毫不肯放松，竟将老夫骂的要死。这个亏吃的不小！老夫活了八十多岁，今日这个闷气却是头一次！此时想起，惟有怨恨自己！”林之洋道：“九公：你恨甚么？”多九公道：“恨老夫从前少读十年书；又恨自己既知学问未深，不该冒昧同人谈文。”由此可见，小说中对女子才学的展示是与歌颂女性的才华和刻画人物性格结合在一起的，所以无论在思想上还是艺术上，《镜花缘》均优于其它才学小说。

小说第 32~37 回还特意描写了一个“女儿国”，以与“天朝上国”的中华帝国相比照。那是一个“女权”高于“男权”，女子可以扬眉吐气的国度。在那里，“历来本有男子，也是男女配合，与我们一样。其所异于人的，男子反穿衣裙，作为妇人以治内事；女子反穿靴帽，作为男人以治外事。男女虽有配偶，内外之分，却与别处不同”。作者借这海外异国的描写，对传统理论保护之下的男尊女卑不平等现象，以及对妇女的不人道待遇进行了激烈的抨击。例如，当时提倡妇女穿耳缠足，以博取男人的欢喜。小说

写林之洋被女儿国国王选为贵妃，奉命穿耳缠足：

正在着慌，又有几个中年宫娥走来，都是身高体壮，满脸胡须。内中一个白须宫娥，手拿针线，走到床前跪下道：“禀娘娘，奉命穿耳。”早有四个宫娥上来，紧紧扶住。那白须宫娥上前……登时一针穿过。林之洋大叫一声：“疼杀俺了！”……接着有个黑须宫人，手拿一疋白绫，也向床前跪下道：“禀娘娘，奉命缠足。”又上来两个宫娥，都跪在地下，扶住“金莲”，把绫袜脱去。那黑须宫娥取了一个矮凳，坐在下面，将白绫从中撕开，先把林之洋右足放在自己膝盖上，用些白矾洒在脚缝内，将五个脚指紧紧靠在一处，又将脚面用力曲作弯弓一般，即用白绫缠裹；才缠了两层，就有宫娥拿着针线上来密密缝口，一面狠缠，一面密缝……及至缠完，（林之洋）只觉脚上如炭火烧的一般，阵阵疼痛。不觉一阵心酸，放声大哭道：“坑死俺了！”

让男子切实体会女子穿耳缠足之苦，虽说只是“小说家言”，但它形象地告诉读者。这些被男子所欣赏的所谓的女性之美，其实是对妇女的精神和肉体的摧残。作者在小说中大声疾呼，这种扭曲人的自然生理结构、戕害人的肢体完整的男权审美，实际上是在“造淫具”，是“圣人必诛”的罪恶。作者通过君子国宰辅吴之和之口质问：据说缠足“系为美观而设；若不如此即不为美。试问：鼻大者削之使小，额高者削之使平，人必谓之残废之人，何以两足残缺，步履艰难，却又为美？”（第 12 回）缠足的陋习在中国沿袭了上千年，在李汝珍死后还保留了百余年，作者在那个时代能够对此提出如此大胆而强烈的控诉，并以艺术的形式揭示出在人们习以为常的事情下面的荒唐和残酷，其见识是不同寻常的，其胆量也非一般文人所能及。

传统社会要求女子从一而终，“饿死事小，失节事大”，而男子三妻四妾，甚至嫖妓作乐都被看成是天经地义。对于这种传统观念，李汝珍也表示了极大的愤慨。他认为夫妻关系应该是相互平等的，因此需要相互尊重。“两面国”里那位强盗的妻子理直气壮地质问想纳妾的丈夫道：“假如我要讨个男妾，日日把你冷淡，你可欢喜？”她直斥纳妾是一种“强盗行为”，原该“碎尸万段”，并将在夫妻关系上“只知有己，不知有人”的强盗丈夫打了几十大板（第 51 回）。

除了主张男女平等之外，《镜花缘》对不少社会丑恶现象也进行了揭露和抨击，同样具有进步意义。当然，作品对社会丑恶现象的揭露不是直接的，而是

通过幻化用艺术的形式来加以表现的。在作者笔下，唐敖等海外经历的国度，有理想的国度，也有不理想的国度。理想的国度往往反映着作者的某些理想，如前面提到的“女儿国”，反映了作者男女平等的思想；在君子国，人人“好让不争”，“耕者让畔，行者让路”，买者执意付高价，卖者却坚持要低价，也是作者对社会理想的一种描述。而那些不理想的国度，则反映出作者对现实生活的丑恶现象的不满。例如，“小人国”的人虽个个“身长不满一尺”，却刁钻无比，“满口说的都是相反的话，诡诈异常”；“两面国”的人个个都有两副面孔，只把好的一面示人；“豕喙国”的人巧舌如簧，“人心不古，撒谎的人太多”；“毛民国”的人都一毛不拔，为富不仁；“歧踵国”的人则“宁可湿衣，不可乱步”，头脑僵化得让人难以理解；如此等等。

《镜花缘》的艺术成就，首先体现在构思的新颖奇特。作品以神话故事开篇，以海外游历为主线，以海外的“异国风光”为主体，将一个个带有象征或讽刺意义的寓言故事，适应着主题的需要，巧妙地连缀起来，把它们融入长篇叙事结构的有机体中，这在中国小说艺术史上是不多见的。它有《西游记》的丰富想象，《水浒传》的叙事结构，《儒林外史》的幽默讽刺，《红楼梦》的人物构造。从某种意义上说，《镜花缘》是对中国古典小说艺术一定程度的综合和总结。尽管就单方面而言，《镜花缘》与上述小说相比，只是学习了它们的一些皮毛，未能达到它们已经达到的水平，但就小说技巧和综合艺术而言，《镜花缘》仍是《红楼梦》之后写得最好的通俗小说。

此外，《镜花缘》善于将传统志怪作品中的异闻、杂录融入作品情节中，把现实社会与想象中的“异国”沟通融会成一个整体，把人物的前缘、今世结合起来，写得也比较自然。读者在小说中似可看到比原作品更深刻更丰富的韵味，也可说是《镜花缘》在艺术上的特点之一。

当然，也应该看到，作品在极力描写才女们弹琴赋诗、论学说艺，展示她们才华时，往往辨章学术、考镜源流，连游戏中也要述典故、论技法，这固然可以表现才女的才华，但许多描写并没有充分顾及作品情节的需要，尤其没有将这些才学与不同才女的性格塑造有机结合，而主要还是为了炫示作者的才学，这显然偏离了小说创作以塑造人物形象刻画人物性格为职志的艺术规律。这些内容大概占去了作品接近三分之一的篇幅，无疑影响了作品的文学效果，因而不是不值得提倡的。

#### 四、《镜花缘》之后的才学小说

乾隆、嘉庆时期出现的这股“以小说见才学”的风气到道光之后便慢慢衰退，不过也并没有完全绝迹，仍有一些作家进行着这样的尝试，《如意君传》《白鱼亭》等就是其中的代表。

《如意君传》又名《第一快活奇书》《无恨天》，74卷72回，陈天池撰。天池（生卒年不详）字香泉，山西泽州（今阳城、晋城一带）人，康熙吏部尚书、文渊阁大学士陈廷敬（1639—1712）之孙。生于嘉庆末年，卒于咸丰年间，具体生卒年不详。风雅力学，卓犖不群，乡试不第，落拓潦倒，用十余年时间写成此书。有颀华书局排印本。第1卷有道光间徐璈（1779—1841）、田稔（生卒年不详）、卢联珠（生卒年不详）、刘作霖（生卒年不详）等《序》，袁云梅（生卒年不详）、蔡铎（生卒年不详）、张锡龄（1828—1871）、王家宾（生卒年不详）等《题词》，道光十三年癸巳（1833）作者《自序》，道光十八年戊戌（1838）作者《与友人书》，作者受业门人李恒（生卒年不详）《读〈如意君传〉略言》等。第2卷为《缘起》和《目录》。第3~74卷为正文，每卷1回。北京大学图书馆等处有藏。另有同名古体小说《如意君传》演说武则天与薛敖曹事，与此书性质不同。作者《与友人书》称：“窃闻运贯于天地之间者谓之人，而持循于斯人者谓之道，载布于斯道者谓之文。文有典、谟、训、诰、经、史、序、记、传、辩、论、说、词、赋、诗各种种之不同，而其载布斯道者则同也。人之为斯文也，所趋原不一途，而皆欲求是于斯道，未尝非殊途而同归。……余之书，虽小说演义，似与文为甚嘿，然以师古圣贤之意以求其是，且以余之所近者以期于明道焉而已，非敢越乎人情之外而别见其为人。”显然，作者的思想是很传统的，对小说的认识也是很保守的。张锡龄《题词》云：“我识君情，传奇本义不越乎内圣外王，无非写家常伦理。”很好地概括了这部小说的主旨。

此书叙明弘治间龙图阁学士之子田文泉系天上金童下凡，聪慧异常，誉为神童，于礼乐兵刑无不淹贯。12岁应州试乡试，获春秋文武四冠。入京会试，点文武两状元，一时哄动京师，传遍天下。帝授文华殿侍读，招为驸马，公主即谪降尘凡之玉女。正德即位，特封为如意君。后平定刘六、刘七之乱，除掉宦官刘瑾，又征讨西域贼寇，屡建奇功，晋封为王。公主亦为其纳绛仙等美姬五人。此时天下太平，如意君与众美优游乐宴，享尽人间艳福。于是急流勇退，五辞王章，唯于家中，教子训女，详垂家范。其子均秉父风，多中进士，为官有道，政绩卓著。小说描

绘了封建社会里一个不得志的士人的人生梦想，因现实缺憾多多而虚构事事圆满如意，实则暴露了作者思想的平庸和酸腐，其思想和风格类似夏敬渠的《野叟曝言》。而喜欢在小说中展示才学，也与《野叟曝言》《镜花缘》相伴。如第6回写如意君与公主游西湖，夫妇二人联诗论文；第29回“逢戏场戏中说戏，顾词曲词内谈词”；第37回“塞决口急救难民，讲治河调陈良策”；第41回“论生子雨天讲《易》，思远人月夜谈经”；第45回“高会群英皆施酒政，遍观胜景各展才能”；第46回“十宜楼题画说丹青，百花洲玩莲论心性”；第57回“兰夫人谈北京风俗，五公子说大内排场”；第58回“宫殿盘郁一一标名，朝会议容条条纪实”等等，都有专学的展示。这些描写，在作者来说是对自己的才学不能为世所用的一种展示和发泄，而对普通读者而言却是一种审美阅读的障碍，显然是得不偿失的。

《白鱼亭》8卷60回，黄瀚撰。瀚字辉庭，号小溪、溪山，别号趣园野史，江西金溪人。生卒年不详，道光时在世。有道光二十二年壬寅（1842）红梅山房刊本，内封正中大字“白鱼亭”，右栏为“趣园野史撰述”，左栏下刻“红梅山房开雕”。首《叙》，署“道光廿二年季春月中浣趣园野史珊城黄瀚题于红梅山房”。“珊城”为江西抚州府金溪县异称。有图16幅及像赞，分别题觉迷道人、好山、弄凡道人、趣园野史、月樵、抚梅山人、鹤园、渔田、伴月书生、秋坪、朗斋、无妄子、烟霞散人、溪山。今藏中国国家图书馆等处。作者《叙》称：

余生也不辰，赋性好游，足迹已遍天下。于山，历太华绝顶，五岳之中已登其四焉；北入太行，西入峨眉，旁及终南、武当、罗浮诸胜。于水，则泛五湖，寻范蠡系舟处，溯流而下，观海市蜃楼鱼龙出没之乡。于人，则见诸名公，鸿文巨制，常附驥尾。非幸也，是天之以辛苦与我，使我备尝也。设使生长华胄，青云直上，致君泽民，旰食不暇，何暇及此哉！抑又家难不堪，父母见背，兄弟散处，囊中一身，毫无挂碍，得跋涉于山颠水涯，寄情诗酒，醉则狂呼，天地为之变色，雷霆为之息怒。非幸也，是天之以狂态与我，使我终无所成也。设使菽水可以承欢，骨肉得以聚首，吾亦不愿放浪于形骸之外，事亲敬长，朝夕不暇，何暇及此哉！然余尝闻古之人动辄以游名山大川，然后文有奇气。裹粮走险，寻幽探奇，此得志君亲者之所有事也，非所以语于劳人弃士。往者峨眉道上几经阅历，今又以寻

诗,故走方山,谒烟霞石,遍搜蜀中所有,劳顿极矣。歇足于曲州公署,八阅月,解馆下涪南,蕉窗无事,思有以醒天下人之耳目,悦天下人之性情,非积善感应之事不可,非词俗语俚之笔尤不可。故将生平所见所闻,撰述成书,颜其名曰《白鱼亭》,计八卷共六十回,如是而已。<sup>[13]</sup>

从叙言可以看出,作者虽无功名仕履,却遍游名山大川,结交名公巨擘,有满腹经纶,盖世才华,不愿就此埋没,故写成此小说以表之。

书叙易自修历任江南庐州知府二十余年,清正爱民,兴利除弊。总督演开基送以“宽厚爱人”额匾,交章荐举,擢升湖南按察使司;尚未赴任,又升广东巡抚。百姓感其恩,哀泣苦留,而圣旨又复催促上任。易自修难之,遂与夫人黄氏商量,乞归田里。皇上准其告老还乡,以巡抚职衔坐家食俸,遇便奏事,阖家欢喜。易回到荆南家中,安乐自在。黄夫人甚为贤德,与四位娘子皆无儿女,待丫环如亲生。众丫环尽皆淹博多才,知书识礼,其中菱花称为“诗将军”,湘麟号为“诗美人”,泉香号为“诗婢”,秘月则为“女先生”。易夫妇时与众娘子及丫环赋诗。因家中屋宇太少,遂命管家兴修亭台楼阁,取名吉园,又造白蝴蝶堂,复于正堂左手旁造雅致高大之招贤馆,招天下文才士以试才学。易于八月十五日自修具帖,邀众才士会于吉园。后又草奏表章,荐举贤才。认众丫环为女,将众才女嫁才子。由于积德行善,神明令玉鱼投胎,使易晚年得子,并让其子 16 岁即中状元,再振家风。这个故事无非宣传仁爱,再加上善有善报的主题,其实并无多少新意。但作者写此小说,主要不是讲说故事,而是展示才华,即鲁迅所谓“欲于小说见其才藻之美者”。唯作者之才,以诗歌创作与鉴赏为主,从中确可看出作者的诗歌理论与诗歌修养。

小说中显示作者才学者主要体现在作品描写的一些诗会中。如卷 5 第 33 回“明伦堂慎写清册,招贤馆张挂榜文”到第 36 回“李西桥深知阉氏,黄四娘暂做夫人”几回,写八月十五吉园诗会,有虞舜臣、黄小溪二才士献诗,诗稿传进内室,夫人以为黄小溪之诗用典太僻。约定逢五之日,请夫人等在白蝴蝶堂垂帘听政,问诗问礼,众才士心下快活,丫环们亦皆雀跃。头一次是虞舜臣应试,辨析详明,黄小溪插言反问夫人,夫人对答如流。菱花见状,想等轮到黄小溪应试时力驳之,让其口服心服。第二次由四娘主政,亦显得才学惊人,令众学士汗颜。卷 6 各回更是围绕诗会,竞显各自才华。本卷的回目是:第 37 回“百

花轩才士联句,一字削舜臣捉刀”;第 38 回“黄小溪诗成菩萨,虞舜臣韵写金刚”;第 39 回“评诗词清浊难辩,剖优劣泾渭当分”;第 40 回“产佳儿惜珍报喜,投凶问黄氏捐躯”;第 41 回“虞秋坪诗间变格,演开基药寄仙方”;第 42 回“通歧黄四娘识性,辩高下亦琴知天”;第 43 回“诗将军香闺论战,易巡抚花甲悬弧”;第 44 回“怜夜台乃叔聘媳,遵母命犹子还乡”。从回目即可看出,小说始终围绕众才士与众丫环作诗、评诗、选诗、论诗展开,即使是第 40 回写黄夫人去世,也与诗歌相关。夫人自知不久人世,命人选取坟地,又作诗自寿,众娘子与丫环和之。吴国荣将诗稿递出,众才士复和之。当然,小说中的这种描写,并非是作者首创,《红楼梦》《镜花缘》等小说早已采用。只是《红楼梦》不以显示诗才而破坏小说情节发展,尤其不以损害人物形象塑造来展示作者才华,能够将诗歌融入作品结构之中,并使诗歌为塑造人物形象服务,所以能够为读者接受。而《如意君传》和《白鱼亭》等才学小说则不同,作者为了“欲于小说见其才藻之美者”,往往大谈学问,展示才华,而脱离了情节发展需要,尤其是忘记了人物形象塑造和性格刻画,所以效果一般不是太好,难以受到读者尤其是普通读者的欢迎。这也是才学小说最大的弊端,其教训也是深刻的。

《如意君传》《白鱼亭》之后,才学小说很少有人再去尝试,尽管在晚清部分狭邪小说和“鸳鸯蝴蝶派”小说中偶尔也能看到一些影子,但毕竟时过境迁,专门之学与通俗小说的界限日益清晰,距离也越来越远,才学小说也就销声匿迹了。

#### 注释:

- ① 鲁迅在《中国小说史略》中提到的“以小说见才学者”仅有夏敬渠的《野叟曝言》、屠绅的《螳螂》、陈球的《燕山外史》、李汝珍的《镜花缘》四种。
- ② 参见拙作《汉人小说观念探赜》(《南京大学学报》2011 年第 4 期)和《学术之小说与文体之小说——中国传统小说观念的两种视角》(《上海大学学报》2013 年第 3 期)。
- ③ 《明史·成祖纪》:“(永乐)十八年二月,蒲台妖妇唐赛儿作乱,安远侯柳升帅师讨之。三月辛巳,败贼于卸石,赛儿逸去。甲申,山东都指挥金事卫青败贼于安丘,指挥王真败贼于诸城,献俘京师。”
- ④ 沈德符《万历野获编》卷 29《妖妇人》:“永乐十八年,山东鱼台县妖妇唐赛儿,本县民林三妻,少诵佛经,自号佛母,诡言能知前后成败事。又能剪纸为人马相斗。往来益都、诸城、安邱、莒州、即墨、寿光诸州县,拥众先据益都。指挥高凤等讨之,俱陷歿。上命使驰驿招抚之,不报。乃遣总兵安远侯柳升等讨之,贼众败去,余党渐俘至京师,

而贼首不得。上以赛儿久稽大刑,虑削发为尼,或遁女道士中,命北京、山东境内尼及女道士悉逮至京师面讯;既又命在外有司,凡军民妇女出家为尼及道姑者,悉送之京师,而赛儿终不获。一云‘赛儿至故夫林三墓所,发土得一石匣,中有兵书宝剑。赛儿秘之,因以叛,后终逸去,盖神人所佑助’云。”(北京:中华书局 1959 年,第 749 页)

#### 参考文献:

- [1] 鲁迅. 清之以小说见才学者[M]//中国小说史略:第二十五篇.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73.
- [2] 姚元之. 竹叶亭杂记:卷 2:“郑方伯”条 [M]. 《历代史料笔记丛刊》本. 北京:中华书局,1997:53.
- [3] 清史列传:卷 26:《王杰传》[M]. 王钟翰,点校. 北京:中华书局,1987:1992-1998.
- [4] 佚名. 康雍乾间文字之狱·胡中藻之狱 [G]. 清代野史:第三辑. 成都:巴蜀书社,1987.
- [5] 永瑆,等. 四库全书总目:卷首《圣谕》[M]. 北京:中华书局 1965:1-8.
- [6] 章学诚. 文史通义校注:卷 2:《原道下》[M]. 叶瑛,校注. 北京:中华书局 1994:140.
- [7] 胡应麟. 少室山房笔丛:卷 29:《九流绪论下》[M]. 上海:上海书店出版社,2001:282.
- [8] 吕熊. 女仙外史:卷首 [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6.
- [9] 章培恒. 女仙外史·前言 [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6.
- [10] 夏敬渠. 野叟曝言·卷首 [M]. 申报馆排印本. 光绪八年(1882).
- [11] 李汝珍. 镜花缘 [M]. 《中国古典小说名著丛书》本.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
- [12] 胡适. 中国章回小说考证 [M]. 上海:上海书店,1980:531-532.
- [13] 黄瀚. 白鱼亭·卷首《叙》[M]. 红梅山房刊本. 道光二十二年(1842).

## On Romance of Mirrored Flowers and Novels concerning Talents and Their Learning of Qing Dynasty

WANG Qi-zhou

(School of Literature, Huazhong Normal University, Wuhan, Hubei, 430079, China)

**Abstract:** The novels concerning talents and their learning were a special type of popular novels in Qing Dynasty. And they adapted themselves to the social and political situation and met the cultural demands of that time. Meanwhile, they were an attempt for the literati to avoid political persecution and exhibit their talents. The novel *A Legend of Fairies* published in the late years of Emperor Kangxi was the earliest example. And the novels *Words of an Unknown Old Man*, *A History of Moths*, *An Unofficial History of Mount Yan* and *Spring and Autumn of Grass and Woods* appeared in the periods of Emperors Qianlong and Jiaqing and were the development of *A Legend of Fairies*. However, *Romance of Mirrored Flowers* represented the highest achievement of novels concerning talents and their learning and established their status as a special type. Nevertheless, only when the popular novels show their popular stories in popular stylistics can they obtain the optimal popular effect. As for the novels concerning talents and their learning, they boast learning and knowledge, which is mostly beyond the description of their characters. This not only has destroyed the image of characters as a whole and hindered the plots from development, but has damaged the atmosphere constructed by novels and violated the artistic rules of which novels take figure shaping as their main task. In this sense, it is unadvisable and hard to be accepted by readers. Consequently, such novels declined after the period of Emperor Daoguang and only *A Biography of Satisfying Men* and *Pavilion of White Fish* have been considered as their successors.

**Key words:** Qing Dynasty; novels concerning talents and their learning; *Romance of Mirrored Flowers*

(责任编辑:王建平)